证券代码：688676 证券简称：金盘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5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2月2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年2月25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海南省海口市南海大道168-39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2月25日

至2022年2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2年2月10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676	金盘科技	2022/2/1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受疫情影响，公司呼吁广大投资者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行使股东权利。需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并配合会场要求出示绿色健康码及行程码进行登记并接受体温检测等相关防疫工作。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减少会前登记时间，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持股凭证；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1、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地点

登记时间：2022年2月22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

登记地点：海南省海口市南海大道168-39号公司会议室

邮政编码：570216

联系人：金霞

联系电话/传真：0898-66811301-302/0898-66811743

邮箱：info@jst.com.cn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2、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特此公告。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2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676 证券简称：金盘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3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金盘电气集团（上海）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金盘电气集团（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金盘”），为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拟为上海金盘提供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0元。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为人民币0元。
- 本次担保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根据实际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上海金盘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总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担保期限至2023年12月31日，上海金盘按实际融资需求分笔申请信用。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额度	担保期限	备注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盘电气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	授信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3/12/31	敞口总量人民币5,000万元由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上述担保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担保金额，最终授信额度、担保额度、期限等，以上海金盘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上海金盘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及其授权人士根据上海金盘实际经营需要，在担保额度范围内办理具体事项，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上海金盘承担。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2年2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金盘电气集团（上海）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在董事会的决策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担保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被担保人名称：金盘电气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2. 成立日期：2006年4月17日
3. 注册地址：上海市青浦区汇金路999号
4. 法定代表人：付国红
5. 注册资本：15,000万元
6.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生产加工变压器、输变电设备、输配电成套设备，消防控制设备，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电力设备配件及其安装、维修，销售公司自产产品及其相关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 股权结构及与本公司关系：上海金盘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8. 被担保方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数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0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5,243.39	56,307.13
负债总额	14,905.93	12,781.30
净资产	40,337.46	43,525.83
营业收入	42,386.26	34,677.67
净利润	4,675.72	3,188.37

上述2020年度财务数据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上海金盘的财务报表中。该财务报表已由申报会计师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中汇会审[2021]1111号”《审计报告》。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
2.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 保证期间：授信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3/12/31。
4. 担保额度：不超过5,000万人民币。

本次担保事项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尚需相关金融机构审核同意，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本次担保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用于开具承兑汇票、银行保函、流动贷款、信用证、信贷证明等业务。上海金盘取得银行授信有助于其拓展经营业务规模，公司为上海金盘取得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对上海金盘有充分的控制权，且上海金盘经营和财务状况稳定，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2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金盘电气集团（上海）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为上海金盘提供担保是为满足上海金盘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董事会同意公司为上海金盘提供上述担保事项。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上海金盘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为满足其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保证业务顺利开展而进行，属于正常商业行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资产信用状况良好，公司对被担保公司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本次对外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良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事项以外，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0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和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和0%。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5亿元（含本次担保），全部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及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7.64%和3.7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688676 证券简称：金盘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2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桂林君泰福电气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桂林君泰福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林君泰福”），为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拟为桂林君泰福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连带责任担保，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0元。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为人民币0元。
- 本次担保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根据实际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桂林君泰福数字化转型项目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全额担保并承担连带责任，直至该项目贷款全额还清，本次总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桂林君泰福按实际融资需求分笔申请贷款。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额度	担保期限	备注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桂林君泰福电气有限公司	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	首笔贷款提款之日起至该项目贷款全额还清止	敞口总量人民币1亿元由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上述担保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担保金额，最终授信额度、担保额度、期限等，以桂林君泰福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桂林君泰福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及其授权人士根据桂林君泰福实际经营需要，在担保额度范围内办理具体事项，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桂林君泰福承担。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2年2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桂林君泰福电气有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在董事会的决策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担保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被担保人名称：桂林君泰福电气有限公司
2. 成立日期：2010年9月2日
3. 注册地址：广西桂林市国家高新区铁山工业园蓝卉路1号
4. 法定代表人：邸双奎
5. 注册资本：5,000万元
6. 经营范围：新型节能环保输配电设备、电力自动化设备、工业自动化设备、电力监测与保护设备及相关系统软件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安装；承装（承修、承试）电力设施（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工业自动化设备的维修；工业控制系统的设计、实施；电气设备的安装、维修；电气设备领域内的“四技”（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服务。发电类电力业务经营。（许可及审批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股权结构及与本公司关系：桂林君泰福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8. 被担保方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数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0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7,766.77	78,532.85
负债总额	51,794.24	48,221.00
净资产	25,972.54	30,311.85
营业收入	86,419.56	84,943.52
净利润	4,445.46	4,339.32

上述2020年度财务数据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桂林君泰福的财务报表中。该财务报表已由申报会计师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中汇会审（2021）2130号”《审计报告》。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 保证期间：首笔贷款提款之日起至该项目贷款全额还清止
4. 担保额度：不超过1亿人民币

本次担保事项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尚需相关金融机构审核同意，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本次担保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数字化转型，桂林君泰福取得银行授信有助于其技改升级，公司为桂林君泰福取得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对桂林君泰福有充分的控制权，且桂林君泰福经营和财务状况稳定，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2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桂林君泰福电气有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公司为桂林君泰福提供担保是为满足桂林君泰福数字化转型，是应其技改升级需要，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桂林君泰福提供上述担保事项。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桂林君泰福授信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子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桂林君泰福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为满足其数字化转型，属于正常商业行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资产信用状况良好，公司对被担保公司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本次对外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良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事项以外，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0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和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和0%。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5亿元（含本次担保），全部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及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7.64%和3.7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688676 证券简称：金盘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4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2月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变更经营范围情况

为了满足生产经营和管理的需求，根据工商登记机关最新登记要求，公司经营范围变更情况如下：

变更前	变更后
新型节能环保输配电设备、电力自动化设备、工业自动化设备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安装、维修及其相关系统软件的研发、销售；工业控制系统设计、实施，防爆电气、电力监测与保护设备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安装、维修及相关系统软件的研发、销售；电气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项目的开发、建设、电力生产和销售；普通货运；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除国家禁止的及前置许可的项目外），销售机电设备及配件、原材料、金属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监控、易制毒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仪器仪表，软件开发及销售、技术服务。	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智能仓储装备销售；海洋工程装备制造；软件销售；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料搬运装备制造；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电气设备修理；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电力设施器材销售；仪器仪表销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电气安装服务。电气传动和控制设备、不间断电源、储能系统、制氢设备、电能质量控制装置和计算机应用的研制、生产、销售、服务、系统集成及技术转让，储能电站的建设、经营、维护、货物或技术进出口。

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情况

鉴于以上情况，同时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修订了《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的《公司章程》。

本次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上述变更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688553 证券简称：汇宇制药 公告编号：2022-010

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9日从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网站信息公布获悉，公司产品注射用硼替佐米已获批注册，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23030、国药准字H20223031，药品批准规格：1.0mg、3.5mg。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	注射用硼替佐米
剂型	注射剂
规格	1.0mg、3.5mg
注册分类	化学药品4类
适应症	多发性骨髓瘤、套细胞淋巴瘤
申请人	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受理号	CYHS2000235国、CYHS2000236国
药品批准文号	国药准字H20223030、国药准字H20223031

该项目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开披露的《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公司高度重视药品研发，并严格控制药品研发、制造及销售环节的质量及安全。目前，公司已开展新药上市前期销售的相关准备工作，但具体销售情况可能受到市场环境变化、销售渠道等诸多因素影响，具有不确定性。短期内对公司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601127 证券简称：小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3
债券代码：113016 债券简称：小康转债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1月份产销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1月产销数据如下：

产品名称		产量（辆）				销量（辆）			
		本月数量	本月同比增减	本年累计数量	本年累计同比增减	本月数量	本月同比增减	本年累计数量	本年累计同比增减
汽车整车	新能源汽车	5,499	348.17%	5,499	348.17%	3,520	176.08%	3,520	176.08%
	其他车型	13,941	−31.31%	13,941	−31.31%	17,242	−9.23%	17,242	−9.23%
合计		19,440	−9.68%	19,440	−9.68%	20,762	2.42%	20,762	2.42%

注：本表为产销快报数据，最终数据以2022年审计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688090 证券简称：瑞松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8

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842,007股，限售期为24个月。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2月17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瑞松科技”）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1月8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52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840,147股，并于2020年2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发行后总股本为67,360,588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15,324,068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52,036,520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限售期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共涉及限售股股东数量为1名，为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乾和”），持有限售股数量共计842,0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5%。上述限售股将于2022年2月17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依法设立的另类投资子公司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跟投的战略配售股份，其承诺所获配的股票限售期为24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的战略配售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严格履行其所作出的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形。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1）瑞松科技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严格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

（2）瑞松科技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本次实际可流通股份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3）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瑞松科技对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机构对瑞松科技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842,007股；

（二）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2月17日；

（三）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单位：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842,007	1.25%	842,007	0
合计		842,007	1.25%	842,007	−

注：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造成。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1	首发限售股	842,007
合计	−	842,007

六、上网公告附件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600882 证券简称：妙可蓝多 公告编号：2022-013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的股东股票解除质押并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柴琇女士直接持有公司76,103,632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4.74%；柴琇女士之一致行动人吉林省东秀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秀商贸”）持有公司5,280,000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2%；柴琇女士及东秀商贸合计持有公司81,383,632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76%。
- 本次解除质押并再质押后，柴琇女士及东秀商贸累计质押的股份数量为81,380,000股（含本次），占其合计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00%，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76%。

公司于2022年2月9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柴琇女士关于其股份解除质押及股份再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解质情况

2022年2月8日，柴琇女士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将质押给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的5,910,000股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质押解除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柴琇
本次解质股份（股）	5,91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77%
占公司股份总数比例	1.14%
解质时间	2022年2月8日
柴琇女士及东秀商贸合计持股数量（股）	81,383,632
柴琇女士及东秀商贸合计持股比例	15.76%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70,19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92.23%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比例	13.60%

本次解质股份于同日用于后续质押，具体情况见“二、股份质押情况”。

二、股份质押情况

2022年2月8日，柴琇女士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质押手续，将其持有的公司5,91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万股）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柴琇	否	591	否	否	2022-02-08	2025-01-27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7.77	1.14	吉林省广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其相关方经营所需

上述质押的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与之相关的其他保障用途。

（二）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柴琇女士及东秀商贸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柴琇	76,103,632	14.74	70,190,000	76,100,000	100.00	14.74	0	0	0	0
东秀商贸	5,280,000	1.02	5,280,000	5,280,000	100.00	1.02	0	0	0	0

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解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9日

股票代码：600617 900913 股票简称：国新能源 国新B股 编号：2022-004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04号文核准，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华新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新燃气集团”）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293,330,434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4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11,989,997.30元，扣除已支付的承销保荐费用（含增值税）人民币8,000,000.00元，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1,003,989,997.30元（实际到账金额尚未扣除登记费、法律、会计等专业服务费用）。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2月23日全部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1〕第000115号）。

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中的1,002,343,923.25元用于向全资子公司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天然气”）进行增资，其中计入注册资本1,002,000,000.00元，剩余金额计入资本公积。山西天然气在收到公司支付的增资款项后，用于偿还山西天然气及其下属子公司山西煤层气（天然气）集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煤层气”）、山西国新中昊盛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新中昊盛”）对华新燃气集团的债务。详情请见公司于2021年3月5日披露的《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2021-010）。

二、募集资金存放及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山西天然气、山西煤层气和国新中昊盛分别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太原分行”）及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德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详见公司2021-008、2021-014、2021-019公告）。

目前，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具体开户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1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68010078801000002653
2	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南内环支行	68040078801700000456
3	山西煤层气（天然气）集输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南内环支行	68040078801500000142
4	山西国新中昊盛天然气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68010078801400002656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鉴于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专项账户不再继续使用，公司及子公司已于近日注销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账户注销后，公司、山西天然气、山西煤层气和国新中昊盛分别与浦发银行太原分行及中德证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9日

证券代码：600466 证券简称：蓝光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2-008号
债券代码：136700（16蓝光01） 债券代码：162696（19蓝光08）
债券代码：163788（20蓝光04） 债券代码：155484（19蓝光02）
债券代码：155163（19蓝光01） 债券代码：162505（19蓝光07）
债券代码：155592（19蓝光04） 债券代码：163275（20蓝光02）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部分债务未能如期偿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债务逾期情况

近期，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新增到期未能偿还的债务本息金额21.16亿元。截止2022年2月9日，公司累计到期未能偿还的债务本息金额合计298.55亿元（包括银行贷款、信托贷款、债务融资工具等债务形式）。目前公司正在与上述涉及的金融机构积极协调解决方案。

二、债务逾期的原因

因受宏观经济环境、行业环境、融资环境叠加影响，自2020年年度末至今，公司公开市场再融资受阻，经营性现金流回速放缓，公司流动性出现阶段性紧张，加之部分金融机构提前宣布到期，导致公司出现部分债务未能如期偿还的情况。

三、债务逾期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公司流动性阶段性紧张导致债务逾期，将会对公司经营和融资产生较大影响。为化解公司债务风险，公司正全力协调各方积极筹措资金，商讨多种方式解决相关问题。同时，公司将在债权人委员会和持有人会等沟通协调机制下，制定短中长期综合化解方案，积极解决当前问题。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603010 证券简称：万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8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万盛新材料有限公司签署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与山东省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签订功能性新材料一体化生产项目合同书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山东省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签署《功能性新材料一体化生产项目合同书》，在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建设功能性新材料一体化项目。该事项已经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万盛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万盛”）于2022年1月27日按照相关法定程序，以人民币27,000万元竞得位于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并取得了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发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成交确认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9日披露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万盛新材料有限公司取得土地成交确认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近日，山东万盛与潍坊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以下简称“出让方”）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以下简称“《出让合同》”），具体内容如下：

一、《出让合同》的主要内容

1、合同双方

出让方：潍坊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受让方：山东万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2、宗地编号：2020-BH065

3、土地面积：400,000平方米

4、使用年限：50年

5、成交价格：上述宗地土地使用权出让的总地价款为人民币27,000万元

6、土地用途：工业用地

二、本次取得土地使用权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取得土地使用权有利于新材料一体化生产项目建设的顺利推进，对公司发展战略和长期规划的落实及公司未来业绩将产生积极的影响。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不会影响现有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风险提示

本次签署《出让合同》后，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办理相关权属证书及手续，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受有关部门审批手续、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项目实施进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后续公司会按照当地相关部门要求，积极推进项目建设实施工作，并将根据后续项目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605365 证券简称：立达信 公告编号：2022-001

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认购的私募基金完成私募基金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12月27日，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厦门立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人投资”）签署了《厦门坚果矿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立人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在厦门坚果矿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坚果矿力基金”或“标的基金”）中认缴出资人民币3,000万元，占基金13.0208%的份额。合伙协议约定厦门坚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基金管理人，厦门纳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坚果矿力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的《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认购私募基金份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

公司于2022年2月9日接到通知，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标的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并取得《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标的基金的基本情况及基金备案信息如下：

一、基本情况

名称：厦门坚果矿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MA8UFWXH7B

成立日期：2021年12月29日

注册地址：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路93号厦门国际航运中心C栋4层431单元H

执行事务合伙人：厦门纳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标的基金备案信息

基金名称：厦门坚果矿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人名称：厦门坚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2022年02月08日

备案编码：STS455

三、备查文件

《厦门坚果矿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备案证明》

特此公告。

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9日

证券代码：603131 证券简称：上海沪工 公告编号：2022-005
债券代码：113593 债券简称：沪工转债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工商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1年11月24日、2021年12月10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公司发行的“沪工转债”自2021年1月25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截至2021年11月23日，公司股份总数由317,974,252股变更为317,982,354股，注册资本由317,974,252元变更为317,982,354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已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并取得了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后，公司的基本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32142648H

名称：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7177号

法定代表人：舒振宇

注册资本：人民币31798.2354万元整

成立日期：1995年12月6日

营业期限：1995年12月6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生产加工电气产品、电焊机、机电产品，经营本企业和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和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本企业或成员企业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销售建筑材料、金属材料、仪器仪表、五金交电、办公用品、化工产品及原料（除危险、监控、易制毒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服装，水电安装，室内装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688369 证券简称：致远互联 公告编号：2022-006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黄涌先生持有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337,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384%。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2年1月6日，公司披露了《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因自身资金需求，自减持股份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黄涌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84,375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109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涌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84,375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1096%。本次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黄涌	5%以下股东	337,500	0.4384%	IPO前取得：337,5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黄涌	84,375	0.1096%	2022/1/28 ～ 2022/2/9	集中竞价交易	70.36 — 73.99	6,069,526.25	已完成	253,125	0.3288%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601101 证券简称：昊华能源 公告编号：2022-010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9日接到公司发起人股东煤炭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煤科院”）的函件和公司监事杨庆功先生的《辞职报告》，杨庆功先生因个人实际情况，决定辞去公司监事职务。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杨庆功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监事会工作的正常运行。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定程序，尽快完成新任监事的选举工作。

杨庆功先生在任职公司监事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杨庆功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2月9日